

从句 虚拟语气 应试技巧 常用词用法正误

余士雄主编

# 英 语 学 习 难

点 丛 谈

知识出版社

介词 时态 非谓语动词

# **英语学习难点丛谈**

余士雄 主编

知 识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188 号

**英语学习难点丛谈**

余士雄 主编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销经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375 字数175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300

**ISBN 7-5015-0185-8/H·7**

定价：4.00元

##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本关于英语知识和学习难点的纵横谈，采用趣谈的方式，介绍英语语音、词汇、词法、句法、翻译技巧、标点符号用法、学习方法等英语各方面的知识。

本书收入的文章内容有浅有深，并注意由浅入深，深入浅出，因而适合中学生、大学生以及中等文化程度以上的英语自学者、学习翻译者等多层次读者的需要，也可供中学英语教师参考。

## 前　　言

邓小平同志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一文中指出：“我们要实现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要能上去。发展科学技术，不抓教育不行。靠空讲不能实现现代化，必须有知识，有人才。没有知识，没有人才，怎么上得去？”又说：“一定要在党内造成一种空气，尊重知识，尊重人才。”<sup>①</sup> 知识已提到如此高的地位，引起了全党和全国人民的重视。各种学科、各行各业都有各自的知识，英语也不例外。

英语是世界上传播最广、应用范围最广的一种语言，各种国际会议都把它作为工作语言之一。据统计，国际上重要的学术报告用英语的占百分之八十左右，全世界报刊几乎有一半是用英文印行的。我们要借鉴和引进国外的先进科学技术，加速我国的四化建设，都离不开英语。因此英语已成为我国知识界学习得最为普遍的一种外语。为了给如此众多的英语学习者助一臂之力，特编本书，介绍英语各个方面的一些知识和如何突破难关。

本书介绍英语语音、词汇、词法、句法、标点符号用法、翻译技巧、学习方法等英语语言方面的知识。有了英语各个方面的知识，比较全面地了解和掌握了英语，我们就能以英语为

---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7页，38页。

工具，吸收世界先进的科学技术，赶超国际水平，更好地为四化服务。

本书共收集文章四十二篇，其中有几篇曾在《英语世界》、《中学生》等刊物上发表过，文章有短有长，内容有浅有深，并注意由浅入深，深入浅出，因而适合中等文化程度以上多层次读者的需要。希望中学生、大学生、英语自学者、中学英语教师和学习翻译者都能从中找到自己爱读的材料，获得自己所需要的知识。由于编者和作者的水平有限，书中可能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请读者多多批评指正。

参加本书编选和组织稿件的还有彭在义教授、赖余副教授等。

余士雄

1988年6月22日

于北京团结湖

## 目 录

前 言.....	余士雄 (1)
从英汉两种语言对比中学英语.....	杨 格 (1)
这样学英语.....	徐振忠 (7)
对译是学外语最合理的方法.....	余士雄 (13)
学英语要重视背诵课文.....	晓 凡 (15)
学英语要重视课外阅读.....	晓 凡 (18)
怎样预习英语.....	余士雄 (20)
怎样复习英语和准备高考.....	余士雄 (23)
怎样学习英语语音.....	前 文 (31)
英语字母s的发音规律 .....	黄朝樵 (34)
怎样记忆英语单词.....	前 帆 (40)
学英语怎样看待语法.....	余士雄 (46)
英语缩略词浅谈.....	曹务堂 (50)
as 的功能和用法 .....	彭在善 彭兆彬 (58)

a 和 one 的异同	师松	(69)
几组词义辨析	师松	(73)
have on 和 wear 的区别	徐振忠	(85)
no longer 和 no more	黄朝樵	(88)
含 more 的习语的意义和用法	林国柱 彭兆彬	(91)
具有现在分词功能的介词短语	徐振忠	(95)
英语形容词用法正误	宋培德	(97)
英语数词用法正误	士文	(110)
英语连词用法正误	士文	(114)
英语过去完成时和将来时正误	士文	(117)
英语中表示将来时的结构	彭在义	(123)
英语动词不定式的用法	龚卫宁	(133)
英语动名词的用法	李英冀	(140)
英语分词的用法	白湘南	(148)
英语系动词的种类和用法	陈萍	(153)
英语定语从句的关系词	金茨萍	(162)
关于名词作定语的几个问题	曹务堂	(173)
英语虚拟语气的用法及其形式	彭在善 鹭青	(183)
关系副词与“介词+which”的互换与省略	徐振忠	(191)

英语歧义句趣谈	曹务堂 刘翠兰	(196)
英语部分否定句型的歧义现象	徐振忠	(203)
形式否定、实际肯定和形式肯定、实际否定	曹务堂	(209)
·		
相映成趣的中英谚语	赖 余	(218)
关于知识的英语谚语	前文辑译	(226)
·		
略谈英语副词和形容词的位置	余士雄	(229)
英汉并列词组的词序与翻译	彭在义	(233)
标点符号趣谈	前 文	(243)
·		
英译汉的几种基本方法	前 帆	(246)
英语人名、地名音译的原则和方法	余士雄	(252)

# 从英汉两种语言对比中学英语

· 杨 格

可能有人会问：汉语和英语是两种截然不同的语言，风马牛不相及，怎么能拿来对比？又怎么能从两种语言对比中学英语呢？

问得好。每一种语言都有它的特征，比如基于不同的思维方式而产生的不同的习惯用法，不同的词类优势，不同的文风等等。学外语不能从本族语的角度去寻求对等规律，因此要加以对比，目的在于避免受母语的干扰，学会区别两种语言不同的习惯用法，才能把外语学得更好。

英语的一词多义和一词多用，比汉语广泛得多。中国有句俗话：话说天下大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你试将“分合”二字译成英语，恐怕得推敲一番，究竟是选用哪一个“分”和“合”呢？“分”字有 separate, part, divide, disunite ... 等，“合”字有 combine, close, join, unite ... 等。究竟哪个“分”搭配哪个“合”才能构成正确的反义词，这就比汉字多费周折。

以晚唐诗人杜牧的《阿房宫赋》为例，文章一开头就是铮铮的十二个字：

六王毕，四海一。蜀山兀，阿房出。

十二个字是高度的概括，其中有朝代更迭、民族兴衰；有劳动人民的血汗，有帝王的骄奢淫逸。英语的译句能做到这

样传神吗？请看译文：

The Six Kingdoms ended, A split nation united;  
Mount shu hewn bald, Imperial Palace got built.

对照一读，不见得优美。为什么？因为人们对自己本族语言文字有较长期教化影响，有民族感情，形成了一种精神境界美的享受。我们再深入它们当中的几个方面。汉语音韵优美，平仄协调，对仗工整；英语却有头韵和尾韵，升降调代替了平仄，还有冠词，这就有别于汉语。对照之后，对我国文字优美的欣赏，达到叹为观止矣！不过我们承认汉字是落后的文字，同音词太多，拉丁化困难，改革阻力大，只能从简化开始。比如说：wenzi 究竟是文字还是蚊子，gongji 是攻击还是公鸡，qima 是起码还是骑马……，不一而足。

回过来也品评一下英语文字。英美人当然也认为自己的文字美，那就随手拾一首诗吧。

I never dared to reach for the moon,  
I never thought I know heaven so soon.  
I couldn't hold to say how I feel,  
The joy in my heart no words can reveal.

此诗确实很美，翻译却很难做到传神。姑试译如下，不知读者以为如何。

我从来没敢伸手去摘月，  
我从来没想这么快认识天堂；  
我禁不住迸发出内心的感受，  
那心中的欢乐没法用语言叙述。

是否把文采译出来了呢？很难说。以上两例是两种文字互译后的对比，从中可看到不同的文风。

现在讲讲习惯用法。什么叫做习惯用法？它就是人们说话的表达方式，被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一个地区或一群人使用惯了，特殊了，被社会公认了，形成了的一种约法。比如，汉语说：我看今天不会下雨。英语则是 I don't think it will rain today. 英语要把否定的观念放在主句里，与汉语恰恰相反。

其他常见的习惯用法还有：

a) too ... + infinitive = negative (作否定解)。He is *too weak to work*. It is *too hard to chew*.

b) cannot ... too ... = should be as ... as possible (作肯定解)。One *cannot be too careful in one's work*. You *cannot come too often to see me*.

c) 汉语有“虽然……但是……”结构，英语则不然。所以下面这句是错的： *Although he is sick, but he still comes*. (去掉 *but* 才是对的。)

d) 汉语说，他抓住我的手，不能说成： He seizes my hand. 应该说： He seizes me by the hand.

这就是不同习惯用法的对比。

学过三两年英语的人，其实懂得这些结构，可是往往掉以轻心。所以说，两种语言决不能等同起来看待，只能从对比中促进学习。

大家都读过《红楼梦》，恐怕读过英语版本的人就不多。其中第四十八回，宝玉对黛玉说，外头的人都在议论，称赞你们的诗做得多好呀。探春和黛玉反问：是真的有这回事吗？宝玉回答道：说谎的是那架上的鹦哥。这分明是一句赌气话，是汉语虚拟语气的习惯说法。《红楼梦》有四五种英译本，其中

三种译本分别是这样译的：

- a) If anyone is telling lies, it must be the parrot.
- b) I'm not a liar like the parrot there on the perch.
- c) Were I lie, I'd be that parrot on the perch.

很显然，a) 句和 b) 句把鹦哥当做说谎者，可见名家也会译错的。Homer sometimes nods.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 在翻译中这也不足为奇。

我们刚学讲的，刚学写的，难免会错，认识到错误多少，就提高多少。英语这个“无底洞”确实很深。学然后知不足，这是正常现象。登高者必自卑，行远者必自迩。一天，孩子放学回家，妈妈问他：Oh, you've got a black eye. 如果直译为“啊！你有一只黑眼睛”，那就大错特错了。妈妈的意思是：“啊！你的一只眼睛被打青了。”这里的 black 是青不是黑。The pupil outshines the teacher 译为“青出于蓝”也找不到“青”字何在。两种语言在一定的程度上要依靠“会意”来理解。

那么，写文章也好，翻译也好，究竟好坏在哪里？除了注意英语习惯用法外，还要认识语言的词类优势。什么是词类优势？就是说，一种语言倾向于多用什么词类。动词多，这个特点是汉语的词类优势。倾向于多用名词和介词，是英语的词类优势。在写作和互译中都要考虑两语的词类优势，互相转化。地道英语就包含词类优势的因素。在现代英语中，介词地位非常重要，切不可小看这个小角色。能否掌握使用介词被认为是掌握现代英语的一根标尺。以词类优势作为指导观念，你写作、译文都会一改旧貌。

以下数例可说明词类优势的举足轻重。先看汉译英：



1. 他一般骑自行车上下班。上下班是动词,译为英语的介词或名词。He usually rides bike *to* and *from* work.

2. 她跟我谈了八个小时,谈话中吃了一顿饭,直谈到深夜。She talked with me for eight hours *through* dinner and well *into* midnight. 动词“吃”和“谈到”用英语介词表达,确是传神。

3. 这样做,没有人不骂。Such *doing* is an object of general *condemnation*. 汉语的动词变成英语的动名词和名词。

4. 花的芳香乘着微风向我们吹来。The smell of flowers is blowing to us *on* the light breeze. 这个 *on* 用得多么轻松利索。

5. 1964年10月中国爆炸了第一颗原子弹,全球为之震惊。China's first atomic bomb *blast* in October 1964 was a great *shock* to the world. 爆炸和震惊都转化为英语名词,句子短了,结构也严谨。

再看英译汉。尽量将英语的词类优势转变为汉语的词类优势:

1. There is a crying *need* for a new remedy. 现在亟需拟订新的补救办法。

把名词 *need* 译为汉语动词比起“现在有一种迫切的需要,提出新的补救办法”这种直译,不但灵活多了,而且读起来又通顺。

2. For two *dials* I got through the line. 我拨了两次才打通。*dials* 是电话拨号,把它译为汉语的动词就顺耳多了。

3. I don't claim to be a *soothsayer* but I think the worst of the problem is behind us. a. 我并不自命为一个预言家,但我认为后果的严重性还在后面。b. 我不是在这里测字算命,我认为这样干的后果是不堪设想的。

显然 b 句比 a 句活些,因为采用词类优势。从上述两语对比中,我们初步了解一下语言的特征,它帮助我们较正确地去掌握它,应用它,进而欣赏它,使语言这个工具更好地为人类服务。

# 这样学英语

徐振忠

甲：听说你最近在业余英语学习班学得蛮起劲的。你能给我们谈谈你的一些体会吗？

乙：嗯，我对学英语很感兴趣。不过因为工作忙，苦于没有时间去背单词，记那么多的语法条条……

甲：那你怎样解决这个问题？

乙：只好找点方法。你知道我们工厂里搞设计要用数学，数学中有一种推理的方法，我就把它用在英语学习中，还很灵呢！

甲：很灵？真新鲜！请你举些例子好吗？

乙：好！比如动词后面加上后缀 -er 或 -or，就成为名词，做那种动作的人。

work 是“工作”，worker 就是“工人”。如此类推：teach 是“教”，teacher 就是“教师”，把 fight 是“战斗”，fighter 就是“战士”。还有一种加 -or 的，比如 visit 是“参观”，visitor 就是“参观者”。

甲：还可以多举点例子吗？

乙：可以！比如形容词前面加上前缀 un-，就成了它的反义词。able 是“能够的”，unable 就是“不能够的”。又如 important 是“重要的”，unimportant，就是“不重要的”；true 是“真实的”，untrue 就是“不真实的”。

甲：好！你说得对。还有例子吗？

乙：有！把两个词加起来成为一个新词，这种办法更加干脆和痛快。比如 class（班级）和 room（房间）加起来就成为 classroom（教室）； basket（篮子）和 ball（球）加起来就成为 basketball（篮球）； foot（脚）和 ball（球）加起来就成为 football（足球）； news（新闻）和 paper（纸）加起来就成为 newspaper（报纸）； black（黑色的）和 board（板）加起来就成为 blackboard（黑板）。还有……

甲：还有，我给你出个题。tele-是“远”的意思，你能说出用 tele-作前缀构成的与“远”有关的单词来吗？

乙：可以。比如 telephone 是“电话”； telescope 是“望远镜”； television 是“电视”。

甲：不错，真有两下子。好，我再问你一下。猪、牛、羊英语怎么说？

乙：这还不容易！我看就是学得最差的人也懂得猪叫 pig，牛叫 cow，羊叫 sheep。

甲：吃的“肉”英语又怎么说？

乙：meat.

甲：那么“猪肉”、“牛肉”、“羊肉”是不是把 pig, cow, sheep 分别加上 meat，叫 pigmeat, cowmeat, sheepmeat 呢？

乙：这……好象不都是这样。我知道猪肉不叫 pigmeat，而是叫 pork。其余的我不知道。

甲：其余的也不是。牛肉不叫 cowmeat，而叫 beef；羊肉不叫 sheepmeat，而叫 mutton。

乙：哦，……是这样呀？